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持牌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以及回執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持牌證券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D-GOLD

SHANDONG GOLD MINING CO., LTD.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7)

1. 二零一八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二零一八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二零一八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4. 二零一八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二零一九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6. 關於審議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報及摘要的議案
7. 二零一八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的議案
8. 關於二零一九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情況的議案
9. 關於聘用會計師事務所及增加年度審計服務費用的議案
10. 關於續聘內部控制審計師事務所及增加審計服務費用的議案
11. 關於二零一八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
12. 二零一八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13. 關於二零一八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的議案
14. 關於與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簽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
15. 關於聘用二零一九年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16. 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7. 二零一九年第一次H股類別會議通告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山東省濟南市舜華路2000號舜泰廣場3號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緊隨本公司二零一九年第一次A股類別會議結束後舉行二零一九年第一次H股類別會議(「H股類別會議」)，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5至29頁。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寄發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適用之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回執，該等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回執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news.hk)。

任何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並於會上表決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理人出席，並代其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閣下有意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並代閣下投票，務請按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並將填妥的表格儘快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只供H股股東)，且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來人、來函或傳真方式)送達。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擬親身或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之股東請按照隨附之回執上列印的指示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七日(星期五)或之前填妥及簽署並交回回執。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

目 錄

釋義	1
預期時間表	5
董事會函件	7
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5
二零一九年第一次H股類別會議通告	28
附錄一 — 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一八年述職報告	30
附錄二 — 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財務決算報告	38
附錄三 — 本公司二零一九年財務預算報告	42
附錄四 — 關於二零一九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情況的議案	44
附錄五 — 二零一八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72
附錄六 — 二零一八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	9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於中國山東省濟南市舜華路2000號舜泰廣場3號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年度報告」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於本公司網站(www.sdhjgf.com.cn)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的二零一八年年度報告；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A股」	指	本公司向境內投資者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內資股；
「A股類別會議」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二零一九年第一次A股類別會議，藉以審議(其中包括)批准建議紅股發行；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紅股發行」	指	建議通過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每10股股份轉增4股紅股；
「紅股」	指	本公司根據紅股發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類別會議」	指	A股類別會議及／或H股類別會議；
「本公司」	指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股份代號：1787)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547)上市；

釋 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H股類別會議」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二零一九年第一次H股類別會議，藉以審議(其中包括)批准建議紅股發行；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四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本通函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即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交所開始交易的日期；
「新A股」	指	根據紅股發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新A股；
「新H股」	指	根據紅股發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新H股；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釋 義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就香港公開發售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的招股章程；
「利潤分配」	指	建議每10股股份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1元(稅前)；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山金財務公司」	指	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及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分別持有30%及70%；
「山東黃金集團」	指	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
「山東黃金集團公司」	指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六年七月十六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分別由山東國資委持有約70%、山東國惠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約20%及山東省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約10%；
「山東黃金香港」	指	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山東有色」	指	山東黃金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九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持有約95.65%及濟南金穗金財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約4.35%；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海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監事會；
「貝拉德羅礦」	指	位於阿根廷中西部高海拔的安第斯山脈的貝拉德羅礦。 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合資格人士報告－RPA報告」。

預期時間表

下文載列(其中包括)紅股發行及利潤分配的預期時間表:

就擬配發及發行新H股及利潤分配而言:

事件	二零一九年 (香港時間)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 H股類別會議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 最後時限.....	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並於會上投票的 股東身份而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期間.....	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 至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交回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出席 確認回執的最後期限.....	六月七日(星期五)
交回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代理人 委任表格的最後時限.....	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及時間.....	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H股類別會議日期.....	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緊隨二零一八年第一次A股類別會議結束後)
刊發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刊發H股類別會議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以下事件須待達成本通函所載紅股發行條件後,方告作實:	
就有關利潤分配及紅股按連權基準 買賣H股的最後一日.....	七月二日(星期二)
就有關利潤分配及紅股按除權基準 買賣H股的首日.....	七月三日(星期三)

預期時間表

遞交H股股份過戶文件以獲取利潤分配及

紅股資格的最後時限 七月四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為釐定有權獲取利潤分配及紅股資格

而暫停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期間..... 七月五日(星期五)
至七月十日(星期三)

釐定有權獲取利潤分配及紅股的H股股東資格的

記錄日期..... 七月十日(星期三)

恢復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 七月十一日(星期四)

支付利潤分配日期 八月二十日(星期二) (附註)

寄發新H股股票日期..... 八月二十日(星期二) (附註)

開始買賣新H股日期..... 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附註： 本通函時間表列出有關利潤分配和紅股發行時間因須經股東批准利潤分配和紅股發行，因此日期或期限僅作參考，本公司可能進行更改。預期時間表如其後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作公佈通知股東。

本通函提述的時間及日期均為香港時間及日期。



SD-GOLD

SHANDONG GOLD MINING CO., LTD.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7)

執行董事：

王培月先生
李濤先生(副董事長)
湯琦先生

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中國
山東省濟南市
舜華路2000號
舜泰廣場3號樓

非執行董事：

李國紅先生(董事長)
王立君先生
汪曉玲女士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40樓
4009-4010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永濤先生
盧斌先生
許穎女士

敬啟者：

1. 二零一八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二零一八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二零一八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4. 二零一八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二零一九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6. 關於審議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報及摘要的議案
7. 二零一八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的議案
8. 關於二零一九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情況的議案
9. 關於聘用會計師事務所及增加年度審計服務費用的議案
10. 關於續聘內部控制審計師事務所及增加審計服務費用的議案
11. 關於二零一八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
12. 二零一八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13. 關於二零一八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的議案
14. 關於與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簽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
15. 關於聘用二零一九年年報審計機構的議案
16. 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7. 二零一九年第一次H股類別會議通告

緒言

本人代表董事會邀請閣下出席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山東省濟南市舜華路2000號舜泰廣場3號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緊隨A股類別會議結束後舉行的H股類別會議。

本通函旨在為閣下提供所有合理所需的資料以使閣下可於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以下所提呈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1. 二零一八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予提呈，藉以批准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工作報告，上述全文載於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二零一八年度董事會報告內。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二零一八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考慮及批准，並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

2. 二零一八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二零一八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監事會報告全文載於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寄發予股東的年度報告內。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二零一八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考慮及批准，並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

3. 二零一八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二零一八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上述報告的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二零一八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考慮及批准，並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

4. 二零一八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二零一八年度財務決算報告。上述報告的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二零一八年度財務決算報告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5. 二零一九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二零一九年度財務預算報告。上述報告的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二零一九年度財務預算報告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6. 關於審議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度報告及摘要的議案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上述年度報告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dhjgf.com.cn>)上刊發。

年度報告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考慮及批准，並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以供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

7. 二零一八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的議案

一項特別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會議及H股類別會議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公司章程作出的建議利潤分配預案及發行紅股。

經北京天圓全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確認，二零一八年度母公司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實現淨利潤均為人民幣122,432,825.28元。

依據《中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按照中國會計準則計算，母公司提取10%法定盈餘公積人民幣12,243,282.5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潤人民幣4,014,252,848.63元，扣除本年度支付二零一七年度現金股利人民幣73,764,149.96元、三供一業資產移交人民幣1,741,378.44元，當年可供股東分配的利潤為人民幣4,048,936,862.98元。

董事會函件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通過的決議案，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末期股息每十(10)股股份人民幣1元(含稅)，合共約人民幣221.4百萬元，以及基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合共2,214,008,309股股份，以資本公積金轉股的方式按每十(10)股股份獲發四(4)股紅股的基準向全體股東發行紅股。餘下未分配利潤結轉至下一年度分配。

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2,214,008,309股現有已發行股份(包括356,889,500股H股及1,857,118,809股A股)為基準，及假設於記錄日期前將不會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預計根據紅股發行將發行885,603,323股紅股，其中包括142,755,800股新H股及742,847,523股新A股。新H股將會按比例發行，而任何零碎股份(如有)將向下約整至最接近的完整單位。根據紅股發行的任何零碎股份將不予發行及分派，惟會彙集出售，利益歸本公司所有。

董事會亦建議向普通股股東分派每10股人民幣1元(含稅)的現金股息。本公司亦將按比例向持有普通股碎股之股東支付現金股息(即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元)。所派股利將以人民幣計值和宣派，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和滬港通股東發放，以港幣向外資股股東發放。以港幣發放的股息計算匯率以股東週年大會召開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中間價為準。

紅股發行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在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會議(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上批准；
- (ii) 香港聯交所批准新H股上市及買賣；及
- (iii) 遵守中國公司法下的相關法定程序及規定落實紅股發行及中國有關機構批准建議紅股發行(如需要)。

對於已經鎖定的山東有色應補償給本公司的13,015,060股對應的現金股利，由山東有色按照本公司與山東有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簽訂的《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之盈利預測補償協議》4.3條的約定，將相應現金股利返還給本公司。除上述所述，本集團並無獲悉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任何安排。

紅股的地位

根據公司章程，紅股將在各方面與紅股發行當日已發行股份具有同等地位。紅股持有人將有權收取在紅股獲配發及發行日後所宣派、作出或支付之一切未來股息及分派(如有)。紅股發行不會致使股份的權利產生任何變動。

海外H股股東

本公司將考慮及查詢(如必要)，就擴大紅股至海外股東的適用程序規定尋求海外顧問的法律建議。於進行有關考慮及查詢後，倘董事會認為，經計及於相關地區法律項下之法律限制或有關地區之有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排除海外股東屬必要或權宜，則將不會向該等海外股東(即不合資格股東)授出紅股。於該等情況下，本公司將作出安排以於紅股開始買賣後於實際可行情況下儘快於市場上出售原應發行予不合資格股東(如有)之紅股。任何銷售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有關開支後)將以港元按彼等各自之股權比例分派予不合資格股東(如有)，而有關匯款將寄發予彼等，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除非將予分派予任何有關人士之金額少於100.00港元，於此情況下，其將撥歸本公司所有。

根據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之最新資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股東的註冊地址位於香港司法權區以外。

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企業所得稅法**」)，非居民企業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0%。為此，任何以非個人企業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所持有的股份，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後，向該等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

任何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註冊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倘不希望由本公司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須適時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中國執業律師出具的認定其為居民企業的法律意見書(加蓋律師事務所公章)及相關文件。

董事會函件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頒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 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通知」)，在香港發行股份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向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派發的股息，一般須按1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然而，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本身的所得稅率視乎其居住國家與中國大陸的相關稅收協議而有所不同。據此，在向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個人股東派發股息時，本公司將預扣10%的股息作為個人所得稅，除非相關稅務法規、稅收協議或通知另有規定。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錯誤確定而引致的任何索償或對代扣代繳機制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

滬股通投資者利潤分配事宜

對於香港聯交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上交所本公司A股股票(「滬股通」)，其股息紅利將由本公司通過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義持有人賬戶以人民幣派發。本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滬股通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議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本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議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滬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紅利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公司A股股東一致。

港股通投資者利潤分配事宜

對於上交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香港聯交所本公司H股股票(「港股通」)，其現金紅利以人民幣派發。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紅利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公司H股股東一致。相關稅收政策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本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公司按照20%的

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本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建議股東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股份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稅務影響的意見。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會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新H股上市及買賣。新A股將於上海交易所上市。於本通函所載條件(包括但不限於獲得香港聯交所之上述上市批准)達成後，新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本公司將會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新H股可納入中央結算系統。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之所有活動，均須根據不時有效之《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待紅股發行為無條件後，新H股股票與利潤分配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享有紅股發行及利潤分配之H股股東，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如屬聯名持股，新H股股票及利潤分配支票將郵遞至就該等聯名持有股份在H股股東名冊內名列首位之人士。有關新H股股票及利潤分配支票寄發日期以及新H股開始買賣日期，請參閱本通函「預期時間表」一節。

所有紅股均不可棄權。買賣新H股須繳納香港印花稅。

買賣H股之風險提示

H股股東務請注意，預期現有H股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星期三)起就新H股及利潤分配之資格按除權基準買賣。倘上文「二零一八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的議案」一節所載紅股發行及利潤分配之條件未能達成，將不會進行紅股發行及利潤分配。如有疑問，投資者應自行諮詢專業顧問。

紅股發行及利潤分配的說明

公司建議就二零一八年度向全體股東分派每10股股份現金紅利人民幣1.00元(含稅)，合計人民幣221,400,830.90元，佔當期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的25.28%。主要原因是公司擴大生產規模和資源併購業務拓展對資金需求增加，二零一九年度公司投資預算總額為人民幣31.17億元，其中無形資產投資預算人民幣0.71億元，擴大生產投資預

算人民幣8.59億元，維持生產投資預算人民幣21.87億元；同時保持公司分紅政策的連續性和相對穩定性等。公司二零一八年度未分配利潤累積滾存至下一年度，全部用於公司運營及發展。

公司將持續重視對投資者的回報，嚴格按照《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綜合考慮與利潤分配相關的各種因素，積極履行公司的利潤分配制度，與投資者共用公司發展的成果。

關於利潤分配預案實施涉及的修改《公司章程》註冊資本條款的授權

公司二零一八年利潤分配預案涉及以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註冊資本的變更將涉及公司章程與註冊資本相關條款的修訂，董事會特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根據利潤分配實施結果適時修訂《公司章程》與註冊資本相關條款並辦理相關工商登記變更手續。

二零一八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的議案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特別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會議及H股類別會議上審議及批准。

8. 關於二零一九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情況的議案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二零一九年度預期日常關聯交易的決議案。上述議案的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四。

二零一九年度預期日常關聯交易的決議案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9. 關於聘用會計師事務所及增加年度審計服務費用的議案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聘用會計師事務所及增加年度審計服務費用。決議案詳情如下：

公司聘用北京天圓全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作為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A股財務報告審計機構，從事會計報表審計等業務，聘期一年。由於公司資產規模增加，審計範圍擴大，同意增加二零一八年度審計費人民幣40萬元，增加後年報審計費用為人民幣300萬元。

根據香港聯交所和有關香港上市的要求，公司聘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H股財務報告鑒證服務機構。考慮到公司H股首次公開招股期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對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進行了審計，確定其二零一八年鑒證服務費為人民幣447萬元。

上述決議案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10. 關於續聘內部控制審計師事務所及增加審計服務費用的議案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續聘北京天圓全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度的內部控制審計師事務所，聘期一年。由於公司二零一六年以來通過重大資產重組、海外併購等方式新增了部分子公司，增加了資產規模，擴大了審計範圍。參考內控審計服務市場收費情況，擬增加二零一八年度內控審計服務費用人民幣40萬元，增加後的內控審計費為人民幣140萬元，公司不承擔內部控制審計師事務所現場審計發生的差旅費。

二零一九年度內控審計費繼續按照人民幣140萬元執行，公司不承擔會計師事務所派員到現場審計而發生的差旅費。

上述決議案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11. 關於二零一八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二零一八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二零一八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12. 二零一八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二零一八年度社會責任報告。上述報告的全文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的公告。

二零一八年度社會責任報告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13. 關於二零一八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的議案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二零一八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上述報告的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六。

二零一八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14. 關於與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簽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有關重續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公告。由於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於上市日期起至股東週年大會止期間有效，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以應對本集團對金融服務的營運需求。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訂約方：

山金財務公司及本公司

標的事項：

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山金財務公司將向本公司及／或本公司的聯繫人提供金融服務，其中包括(i)存款及相關服務（「存款服務」）；(ii)貸款及相關融資服務（「貸款及其他融資服務」）；(iii)透支服務（「透支服務」）；及(iv)其他金融服務，包括結算、擔保、保險代理、融資租賃服務、財務諮詢。

期限：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將於有關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有效。本公司將與山金財務公司訂立單獨金融服務協議（如有），其中將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規定的原則及條件載列特定條款及條件。

利率及手續費：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規定，山金財務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務適用利率須為(i)正常商業條款；(ii)不低於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基準利率或其他境內主要商業銀行所提供同期同類存款的利率；及(iii)不低於同期山金財務公司提供適用於山東黃金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同期同類存款的利率。

山金財務公司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向我們提供的貸款及其他融資服務以及透支服務的利率須為(i)正常商業條款及符合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及(ii)不高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從其他國內金融機構獲得同期同類貸款的利率。就山金財務公司給予財務資助，概無本集團資產將被抵押。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其他金融服務的手續費應(i)基於人民銀行或中國銀保監會發佈的相關利率或標準收取；或(ii)不高於其他商業銀行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提供的類似金融服務的手續費(如無可適用官方利率或標準)。

考慮到本集團所獲利率並非有欠優惠以及其他商業利益，我們認為維持山金財務公司所提供的財務安排對本集團及股東整體乃屬有利。

訂立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山金財務公司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提供的相關金融服務對本集團的裨益如下：

- (i) 山金財務公司提供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貸款及存款利率等於或優於中國其他商業銀行所提供者；
- (ii) 山金財務公司受人民銀行及中國銀保監會的監管，並根據該等監管機構的規則及運作規定並在其規限下提供服務；
- (iii) 本集團預期將受益於山金財務公司對本集團業務的更深入了解，令提供的服務適宜有效。例如，預期來自山金財務公司的貸款審批速度或快於商業銀行；
- (iv) 根據人民銀行及中國銀保監會的相關規定，山金財務公司的客戶限於山東黃金集團內的實體(包括本集團)，因此降低山金財務公司在其客戶包括與山東黃金集團無關的其他實體的情況下可能面臨的信貸及營運風險。

董事會函件

過往金額

以下為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山金財務公司所提供相關金融服務的過往金額。

	過往數字(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存款服務的最高每日餘額	510.86	1,265.45	1,174.15
按實際基準計算的存款服務利息收入	2.33	6.62	9.31
貸款及其他融資服務的最高每日餘額	283.42	374.09	418.52
按實際基準計算的貸款及其他融資 服務以及透支服務的利息費用	2.02	5.39	7.95
透支服務的最高每日餘額	230.00	300.00	537.00
手續費及其他金融服務	0.22	0.44	0.14

建議上限及上限基準

以下為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上限。

	建議年度上限(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存款服務的最高每日餘額	1,500	1,650	1,800
按實際基準計算的存款服務利息收入	20	23	25
貸款及其他融資服務的最高每日餘額	800	850	900
按實際基準計算的貸款及其他融資 服務以及透支服務的利息費用	22	23	25
透支服務的最高每日餘額	700	800	900
手續費及其他金融服務	50	50	50

董事會函件

於釐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時，我們已經考慮(其中包括)以下主要因素：

- (i) 對於建議存款服務上限，主要考慮因素包括存款的最高月底餘額及本公司與山金財務公司簽訂的過往金融服務協議內設定的上限。根據本集團的整體發展規劃、礦山併購計劃及逐年穩步提升的發展規模，本集團的資金規模預期將呈現上升趨勢，相關期間的存款上限乃以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所約定的上限按照逐年遞增約20%的趨勢設定。
- (ii) 對於建議貸款及其他融資服務上限，主要考慮因素是每月貸款及其他融資服務的過往最高月底餘額，以及山金財務公司給予本集團的優惠貸款利率。特別是，本公司於考慮以下因素後認為貸款及其他融資服務的新年度上限金額大幅增加乃屬正當：
 - (a) 釐定上限時乃預期未來本集團經營發展規模擴大，並參考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的貸款增長規模(包括從山金財務公司和從商業銀行取得的貸款總計)；及
 - (b)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向獨立第三方銀行借入逾人民幣14,900百萬元，表明其有融資需求。
- (iii) 透支服務的建議上限乃基於本集團的實際透支餘額及需求而釐定。由於二零一八年獲授透支信貸額度合共為接近人民幣600百萬元，本公司預期其透支信貸需求於未來三個財政年度將逐步增長。
- (iv) 就手續費及其他金融服務而言，本公司預期保險代理、委託貸款、融資租賃等金融服務的需求將會增加。由於山金財務公司因等待政府當局批准及頒發相關許可證尚未提供全面金融服務，故歷史交易金額有限。隨著山金財務公司逐漸獲得提供該等金融服務所需的批准及許可證，預計將有更多新的金融服務及產品可供使用。

內部監控

為保障獨立股東的權益，本公司將要求山金財務公司向本公司提供有關其流動資金的周期報告，以便本公司不時確定委聘山金財務公司進行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合適性。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將每年審閱金融服務框架協

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以核查及確認(其中包括)定價條款是否已被遵守及建議上限是否已被超過。本公司將建立充分的內部監控體系，以確保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按一般商業條款及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予本公司的條款進行。

相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綜合性黃金公司，自二零零三年及二零一八年起分別於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從事黃金勘探、開採、選礦、冶煉和銷售。其為在中國及／或香港上市並於中國營運的最大黃金公司之一，控制及經營逾10處金礦，主要業務位於山東省。本公司已逐步將業務拓展至內蒙古自治區、甘肅省及福建省及海外地區，於二零一七年六月收購阿根廷聖胡安省貝拉德羅礦的50%權益。

山東黃金集團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一月經山東省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和山東省人民政府批准由其發起人設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山東黃金集團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約47.06%。作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山東黃金集團公司乃於一九九六年七月成立。山東黃金集團從事黃金礦業相關營運，包括地質勘探及開採黃金、黃金選礦、黃金冶煉及技術服務、以及生產及銷售金礦的專用設備及供應品及建材。山東黃金集團的黃金資源主要位於中國。

山金財務公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山金財務公司由本公司及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分別持有30%及70%權益，其主要根據相關適用法律法規開展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業務。山金財務公司為一家受人民銀行及中國銀保監會監管的機構。山金財務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非銀行金融機構，須遵守《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以及人民銀行及中國銀保監會制定的其他相關法規。

香港上市規則的涵義

本集團與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或其聯繫人(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之間的任何交易均將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山金財務公司由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控制，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山金財務公司因其為本

董事會函件

公司主要股東的聯繫人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適用於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存款服務的各個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0.1%但低於5%，山金財務公司提供予本集團的存款服務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5條所載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6至14A.39條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本公司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1條所載的相關規定，在下一份公佈的年報及本公司賬目中披露有關詳情。

鑒於山金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的貸款及其他融資服務以及透支服務乃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對本集團而言與獨立第三方在中國提供類似服務的條款相若或屬更佳，而且本集團不會就貸款及其他融資服務以及透支服務抵押任何資產，故該等服務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90條獲豁免遵守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就山金財務公司將向本集團提供的其他金融服務而言，其各項百分比率均低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條所載的最低豁免水平，因此，山金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的其他金融服務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本公司A股於上交所上市，因此，只要本公司A股維持上市，本公司將繼續遵守上海上市規則以及中國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並受其規管。香港上市規則對關連交易的規定與上海上市規則所規定者不盡相同。特別是，香港上市規則對關連人士的定義有別於上海上市規則對關連方的定義。因此，香港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交易未必構成上交所上市規則下的關連方交易，反之亦然。

根據上海上市規則及章程細則，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必須提交股東大會審批。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尋求批准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董事的確認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函件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認為，就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釐定的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李國紅先生、王立君先生及汪曉玲女士亦於山東黃金集團擔任高級管理職位，被視為於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並已放棄就董事會的相關決議進行表決。除上述董事外，概無其他董事於上述交易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重大權益。

關於簽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15. 關於聘用二零一九年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聘用二零一九年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根據上市公司治理準則和有關法規的規定，公司擬聘用北京天圓全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作為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度A股財務報告審計機構，從事會計報表審計等業務，聘期一年。二零一九年度審計費為人民幣300萬元。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的公告。本公司已於2018年實現H股上市，根據香港聯交所和有關香港上市的要求，公司需聘用H股財務報告鑒證服務機構，為與鑒證機構建立長期的合作，提高與鑒證機構的溝通效率，本公司於近期按照內部規定就選定本公司之核數師以進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審計工作進行了競爭性選聘流程。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董事會通過決議按競爭性選聘之結果以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之建議提請於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委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之國際核數師，其任期為股東週年大會之日起至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止。服務內容包括國際會計準則下的財務報告鑒證服務相關工作所涉及的全部業務，鑒證服務費用為人民幣388萬元。

按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作為現任國際核數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任滿告退。羅兵咸永道已確認並無與其退任有關的情況須提呈股東和公司債權人垂注。董事會已確認，羅兵咸永道與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的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聘用二零一九年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16. 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寄發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回執，該等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回執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news.hk)。

任何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代理人代其出席並投票。代理人毋須為股東。倘閣下有意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並代閣下投票，務請按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儘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的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來人、來函或傳真方式送達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只供H股股東)。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倘閣下有意親身或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務請閣下按回執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簽署回執，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七日(星期五)或之前將其送達本公司的通訊地址，地址為中國山東省濟南市舜華路2000號舜泰廣場3號樓(收件人：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出席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股東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及於會上投票，投資者務請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香港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進行登記。為釐定獲得建議利潤分配及紅股發行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利潤分配及紅股發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四日(星期四)香港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進行登記。

17. 一般事項

本通函附錄的英文版為譯本，僅供股東參考。如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之處，概以中文版為準。

18.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通告所載的各項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後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sdhjgf.com.cn>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發。

19.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載於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會議通告內的建議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該等建議決議案。

20.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香港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國紅
謹啟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



SD-GOLD

SHANDONG GOLD MINING CO., LTD.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7)

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假座中國山東省濟南市舜華路2000號舜泰廣場3號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二零一八年度董事會(「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二零一八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二零一八年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4. 審議及批准二零一八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審議及批准二零一九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6. 審議及批准二零一八年年度報告及摘要的議案
7. 審議及批准二零一九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情況的議案
8. 審議及批准聘用會計師事務所及增加年度審計服務費用的議案
9. 審議及批准續聘內部控制審計師事務所及增加審計服務費用的議案
10. 審議及批准公司二零一八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
11. 審議及批准公司二零一八年度社會責任報告的議案
12. 審議及批准二零一八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的議案

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3. 審議及批准關於與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簽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
14. 審議及批准關於聘用二零一九年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二零一八年度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國紅

中國，濟南，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培月先生、李濤先生及湯琦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國紅先生、王立君先生和汪曉玲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永濤先生、盧斌先生和許穎女士。

附註：

1. 凡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需憑身份證或護照。本公司H股股東請注意，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手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凡欲參加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股東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七日(星期五)或之前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回執、持股證明文件之副本、身份證或護照之副本(載有股東姓名的有關頁面)來人或郵寄或傳真至本公司通訊地址：中國山東省濟南市舜華路2000號舜泰廣場3號樓(董事會辦公室收)。有關本公司A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權登記日及安排，將於中國境內另行公佈確定。
2.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表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的股東，其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3. 股東如欲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應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且代理人委任表格須由委託股東親自簽署或其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委託股東是公司，則代理人委任表格須加蓋其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代理人委任表格由委託股東授權他人簽署，則授權簽署的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需公證。經公證的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代理人委任表格最遲須在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只供H股股東)。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不會影響股東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4. 本公司H股代理人，憑代理人委任表格、委任代理人之文件(如適用)和代理人的身份證或護照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5. 根據《公司章程》第108條，普通決議案須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二分之一以上通過；特別決議案須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6.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本公司聘請的見證律師及其他有關人員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SD-GOLD

SHANDONG GOLD MINING CO., LTD.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7)

二零一九年第一次H股類別會議通告

茲通告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本公司同日召開的二零一九年第一次境內上市股份(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馬上召開)假座中國山東省濟南市舜華路2000號舜泰廣場3號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二零一九年第一次類別會議(「H股類別會議」)，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二零一八年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國紅

中國，濟南，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培月先生、李濤先生及湯琦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國紅先生、王立君先生和汪曉玲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永濤先生、盧斌先生和許穎女士。

附註：

1. 凡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H股類別會議，出席H股類別會議時需憑身份證或護照。本公司H股股東請注意，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手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凡欲參加H股類別會議的H股股東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七日(星期五)或之前將出席H股類別會議回執、持股證明文件之副本、身份證或護照之副本(載有股東姓名的有關頁面)來人或郵寄或傳真至本公司通訊地址：中國山東省濟南市舜華路2000號舜泰廣場3號樓(董事會辦公室收)。

二零一九年第一次H股類別會議通告

2. 凡有權出席H股類別會議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表其出席H股類別會議及於會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的股東，其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3. 股東如欲委任代理人出席H股類別會議，應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且代理人委任表格須由委託股東親自簽署或其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委託股東是公司，則代理人委任表格須加蓋其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代理人委任表格由委託股東授權他人簽署，則授權簽署的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需公證。經公證的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代理人委任表格最遲須在H股類別會議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只供H股股東)。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不會影響股東親自出席H股類別會議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4. 本公司H股代理人，憑代理人委任表格、委任代理人之文件(如適用)和代理人的身份證或護照出席H股類別會議。
5. 根據公司章程第108條，普通決議案須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二分之一以上通過；特別決議案須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6.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本公司聘請的見證律師及其他有關人員將會出席H股類別會議。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二零一八年，作為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嚴格按照《中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關於在上市公司建立獨立董事制度的指導意見》、《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規定和要求，依法履職、勤勉盡責，積極出席相關會議，全面瞭解公司經營運作和關注公司持續發展，獨立自主決策；積極推動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對董事會決策的相關重大事項發表了客觀、公正的獨立意見，充分發揮了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用，切實維護了全體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現將二零一八年度履職情況報告如下：

一、獨立非執行董事基本情況

(一) 個人工作履歷、專業背景以及兼職情況

作為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均擁有專業資質及工作能力，在從事的專業領域積累了豐富的經驗。我們的個人工作履歷、專業背景以及兼職情況如下：

高永濤，男，漢族，中共黨員，一九六二年十二月生，博士研究生學歷，博士生導師，採礦領域終身教授，國家安全生產專家組成員，享受國務院政府津貼。曾任北京科技大學助教、講師、副教授；兼任中國金屬學會地採委員會主任委員，中國岩石力學學會軟岩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現任北京科技大學土木與環境工程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北京安科興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山東黃金獨立非執行董事。曾獲第八屆中國青年科技獎，入選「新世紀百千萬人才工程國家級人選」，北京市優秀教師，北京市產學研先進個人、中關村高端領軍人才；曾獲國家科技進步二等獎一項，省部級科技進步一等獎四項，二等獎二項，三等獎二項，局級特等獎一項。

盧斌，男，漢族，中共黨員，一九七六年十月生，香港中文大學博士，南京審計大學副教授，碩士生導師，山東黃金獨立董事。曾任南京財經大學講師、副教授，江蘇昆山花橋經濟開發區管委會主任助理、經濟發展局局長；兼任審計幹部教育學院金融審計教研室成員，江蘇省第三批產業教授，江蘇資本市場研究會理事，彰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監事，江蘇紫金產業金融發展研究院副院長。長期從事公司財務管理、公司金融等方面的研究。已在《Journal of Empirical Finance》、《Quantitative Finance》、《經濟研究》、《經濟學季刊》等國際期刊發表論文數十篇，並出版《中國上市公司資本結構動態調整研究》等著作。

許穎，女，漢族，一九七六年六月生，碩士學位，具備較豐富的會計專業知識和經驗，財務管理專業碩士，具備香港會計師公會註冊會計師，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國際註冊信息系統審計師資格。曾任交通銀行香港分行審計主任，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高級審計主任，中國信托商業銀行審計經理，招商銀行香港分行審計經理；現任興業銀行香港分行稽核部總經理，山東黃金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 是否存在影響獨立性的情況說明

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均未在公司擔任除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外的任何職務，也均未在公司主要股東擔任任何職務，與公司及公司主要股東或有利害關係的機構和人員不存在可能妨礙我們進行獨立客觀判斷的關係，我們沒有從公司及公司主要股東或有利害關係的機構和人員取得額外的、未予披露的其它利益。因此，我們不存在影響獨立性的情況。

二、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概況

二零一八年度，我們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能出席董事會會議，勤勉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我們認為公司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議的召集召開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經營決策事項和其他重大事項均履行了相關的審批程序，因此，我們對本年度內的董事會議案均投了贊成票。具體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一) 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姓名	任職期間 股東大會 召開次數	實際 出席次數
高永濤	3	1
盧斌	3	0
許穎	3	0

(二) 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

獨立非執行 董事姓名	本年應參 加董事會 次數	親自 出席次數	以通訊 方式參加 次數	委托 出席次數	缺席 次數	是否連續 兩次未親 自參加會議
高永濤	11	1	10	0	0	否
盧斌	11	3	8	0	0	否
許穎	11	1	10	0	0	否

(三) 專門委員會的運作情況

作為公司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的成員，我們認真履行職責，就年度審計報告、關聯交易、內部控制、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等事項進行審議，向董事會提出專門委員會的專業意見，有效發揮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各專門委員會在公司治理、重大決策中的作用。

(四) 現場考察及公司配合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的情況

我們充分利用參加現場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的機會到公司進行現場走訪和考察，並在公司年度報告編製過程中，多次與會計師和公司經營層進行溝通，對相關資料進行了審閱和檢查，深入瞭解公司的生產經營情況，財務狀況。切實履行了獨立董事的責任和義務。密切關注公司H股發行上市、綠色債券發行等重大事項的進展和公司經營發展狀況，並向公司提供相關工作建議。公司為我們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提供了便利條件，積極有效配合了我們的工作。

為進一步推動董事會決議執行力度，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隨同公司經營層遠赴秘魯、阿根廷、智利等地進行實地調研，考察了收購的巴理克公司旗下的貝拉德羅金礦，我們堅信：依托雄厚的資源儲備、先進的安全技術和綠色生態理念，山東黃金將著力打造規模化、數字化、生態化的「萬噸大礦群」，建設國際一流示範礦山，成長為世界一流黃金公司的優勢正不斷積聚。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重點關注事項的情況

(一) 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我們嚴格按照《上交所股票上市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公司關聯交易實施指引》、香港《公司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對公司日常關聯交易、向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增資等關聯交易事項均進行了事前審核，並發表了獨立意見。我們認為，公司關聯交易事項及決策程序符合規定，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未發現因關聯交易損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我們對二零一八年度公司進行的各項關聯交易事項均表示同意。

(二) 對外擔保及資金佔用情況

根據《關於規範上市公司與關聯方資金往來及上市公司的對外擔保若干問題的通知》、《關於規範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行為的通知》等相關法規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對外擔保決策制度》的有關規定，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本著勤勉盡責和實事求是的態度，對公司對山東金香港擔保情況進行了檢查。我們認為：對外提供擔保均按照審批權限提交公司董事會、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累計已實際為山東金香港擔保的貸款餘額為41,000萬美元。公司除為全資子公司「香港公司」提供擔保外，沒有為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附屬企業以及本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關聯方、任何非法人單位或個人提供擔保。

公司與關聯方發生的資金往來均屬正常的經營活動，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子公司佔用公司資金的情況。

(三) 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交割募集工作，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的《公司關於使用部分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發表了獨立意見，本次使用閒置募集資金人民幣68,000萬元暫時補充流動資金，與公司募集資金投資項目不相抵觸，不影響公司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正常進行，有助於提高公司募集資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財務費用支出，公司相關決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損害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

公司二零一八年發行H股共募集扣除交易費後的資金淨額折合人民幣46.19億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資金折合人民幣約45.06億元用於歸還阿根廷貝拉德羅金礦項目的併購貸款，支付上市費用人民幣0.18億元，剩餘資金存放於銀行賬戶。上述募集資金的使用方向與招股說明書披露的內容一致。

(四) 高級管理人員提名以及薪酬情況

我們對公司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二零一九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公司關於董事辭職並補選執行董事的議案》，發表獨立意見認為：1、董事李濤先生的學歷、專業知識、技能、管理經驗以及目前的身體狀況能夠勝任所聘崗位的職責要求，具備與其行使職權相應的任職資格和條件，未發現有《公司法》第146條規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國證監會確定的市場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況，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定要求的任職條件。2、公司董事會聘任程序及表決結果符合相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3、同意關於董事陳道江先生辭職並補選李濤先生為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公司制定的董事、總經理及高管人員薪酬方案符合國家有關政策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薪酬標準合理，符合責權利一致的原則，能夠體現公司經營目標和業績與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管人員收入掛鈎的激勵約束機制。

(五) 業績預告及業績快報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未發布業績預告及業績快報。

(六) 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經公司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和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召開的二零一七年年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公司續聘內部控制審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認為：北京天圓全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連續多年為公司提供審計服務，其恪盡職守的敬業精神和實事求是的工作作風，得到了公司的認可，同意續聘該所為公司二零一八年審計機構、內部控制審計機構。

(七) 現金分紅及其他投資者回報情況

二零一七年十月經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三次會議通過，公司預分配二零一七年1-3季度現金紅利人民幣148,569,504.72元(每10股分配現金紅利人民幣0.8元)；二零一八年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股本1,857,118,809股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現金紅利人民幣0.4元(含稅)，分配金額人民幣74,284,752.36元。剩餘未分配利潤結轉以後年度分配。

就現金分紅水平較低事項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獨立意見認為：公司二零一七年度兩次累計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現金紅利人民幣1.2元(含稅)，合計人民幣222,854,257.08元，佔當期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的19.59%，低於30%。主要原因是公司擴大生產規模和收購兼並業務拓展對資金需求增加，同時保持公司分紅政策的連續性和相對穩定性等。公司擬定的二零一七年利潤分配預案是綜合考慮了公司盈利水平和所處行業的特點並結合公司二零一八年經營計劃制定的，符合證券監管部門的相關規定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實際情況，兼顧了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和對股東的合理回報，有利於保證公司日常經營及相關項目建設的資金支持，有效降低財務費用支出，有利於為股東獲取更大價值，保障公司的穩健發展。

(八) 公司及股東履行承諾情況

公司每年在年度報告中披露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正在履行的承諾情況。本報告期內，並未發現控股股東有違反承諾的情況。

(九) 信息披露的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依據《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規則》的各項規定，共發布A股信息披露公告57次，H股信息披露公告39次，定期報告4次。完成二零一七年度報告、二零一八年一季報、A股半年報及H股中期報告、A股三季報及H股三季報的

編製等各項工作。確保了公司股東及廣大投資者能夠及時、平等、便捷地獲得公司信息。切實維護公司股東的合法權益，贏得了資本市場及監管機構的認可。

(十) 內部控制的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按照監管要求不斷完善內部控制制度，合理保證企業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企業實現發展戰略，並由北京天圓全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了《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較為健全、完善的內部控制管理體系，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符合公司實際情況，能夠滿足公司當前發展需要，各項內部控制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執行。

(十一) 董事會以及下屬專門委員會的運作情況

董事會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監管部門的要求規範運作，董事會從會議的召集、議案的審議和表決、會議記錄及會議決議等各環節均做到了規範有序、合法合規。

報告期內，董事會下設的四個專門委員會均能嚴格按照工作實施細則認真履職，為董事會的科學決策奠定了基礎。

四、總體評價和建議

我們作為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忠實地履行自身的職責，參與公司治理，發表獨立的意見，為公司董事會提供決策參考建議，進一步加強董事會科學決策能力，維護了公司的整體利益和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二零一九年，我們將秉承謹慎、勤勉、誠信的原則，忠實地履行獨立董事的職責和義務，關注公司治理結構的改善、現金分紅政策的執行、關聯交易、對外擔保、內部控制以及信息披露等事項，利用各自的專業知識和經驗為公司董事會的決策提供更多有建設性的意見和建議，為公司更加穩健經營、規範運作，為客觀公正維護公司整體利益和股東合法權益發揮更大作用。謝謝大家！

二零一八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財務負責人：王培月)

各位股東及股東代表：

根據中國證監會、上海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公司編製了二零一八年度財務決算報告，本期財務報告已經北京天圓全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一、主要經營指標及財務情況(以下數據為中國會計準則的合併會計報表數據)

(一) 生產指標情況

二零一八年度生產黃金39.32噸，較上年增加3.43噸，增幅9.56%，其中：國內礦山生產黃金30.66噸，較上年增加1.27噸，增幅4.32%；貝拉德羅金礦生產黃金8.66噸，較上年增加2.16噸，增幅33.31%。

(二) 營業收入情況

二零一八年度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547.88億元，較上年增加人民幣37.47億元，增幅7.34%，主要影響因素如下：

1. 自產黃金銷售量較上年同期增加3.82噸，影響營業收入增加人民幣10.26億元；小金條銷售量較上年同期增加22.25噸，影響營業收入增加人民幣52.21億元；外購金銷售量較上年同期減少6.40噸，影響營業收入減少人民幣17.40億元；
2. 由於黃金價格下降影響營業收入減少人民幣7.35億元，其中：自產黃金銷售價格同比下降人民幣5.80元/克，影響營業收入減少人民幣2.06億元；外購金銷售價格同比下降人民幣4.50元/克，影響營業收入減少人民幣4.76億元；小金條銷售價格同比下降人民幣1.08元/克，影響營業收入減少人民幣0.53億元。

(三) 利潤總額情況

二零一八年度實現利潤總額人民幣14.49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80億元，降幅11.03%。主要影響因素：

1. 自產黃金影響利潤增加人民幣1.85億元，其中：銷售量同比增加3.81噸，影響利潤總額增加人民幣4.66億元；銷售價格同比下降人民幣5.80元/克，影響利潤總額減少人民幣2.28億元；平均單位營業成本同比增加人民幣1.35元/克，影響利潤總額減少人民幣0.53億元；
2. 外購金業務較上年同期減少利潤人民幣0.52億元；
3. 小金條業務較上年同期增加利潤人民幣0.10億元；
4. 管理費用及研發費用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33億元；
5. 稅金及附加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23億元；
6. 財務費用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92億元；
7. 公允價值變動、資產處置收益、投資收益及其他收益影響較上年同期減少利潤人民幣0.25億元；
8. 信用減值損失、營業外收支淨額及其他較上年同期減少利潤人民幣0.16億元。

(四) 盈利能力情況

二零一八年度實現歸屬母公司所有者淨利潤人民幣8.76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62億元，降幅23.01%。

二零一八年末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216.20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52.96億元，增幅32.44%。

二零一八年度實現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4.92%，同比減少2.20個百分點。

二零一八年度實現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0.45元／股，同比減少人民幣0.16元／股。報告期內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19.44億股，較上年的18.57億股增加0.87億股，以及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淨利潤同比減少人民幣2.62億元使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五) 財務狀況

1. 資產狀況

二零一八年末，公司資產總額人民幣449.46億元，比期初增加人民幣28.30億元，增幅6.72%。

2. 負債狀況

二零一八年末，公司負債總額人民幣215.69億元，比期初減少人民幣33.78億元，降幅13.54%；資產負債率47.99%，同比下降11.24個百分點。

3. 所有者權益情況

二零一八年末，所有者權益合計人民幣233.77億元，比期初增加人民幣62.08億元，增幅36.16%。

較年初金額變動較大的所有者權益項目主要是資本公積餘額人民幣83.93億元，比期初增加人民幣41.77億元，增幅99.06%，主要原因是公司香港H股主板上市所致。

(六) 現金流量狀況

1. 二零一八年度公司實現經營活動現金淨流量人民幣29.27億元，銷售商品、提供勞務收到的現金是公司當期現金流入的最主要來源，其所產生的現金能夠滿足經營活動的現金需求。經營活動現金淨流量同比下降20.86%；
2. 投資活動資金流量淨流出人民幣37.65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66.42億元；
3.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淨流量為人民幣3.56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76.11億元。

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與按中國相關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差異

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與按中國相關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之間存在差異，差異項目及金額列示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淨利潤(合併)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淨資產(合併)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875,730,869.22	1,137,423,812.13	21,620,222,656.96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調整的項目及金額				
商譽初始確認差異	-59,683,002.53	-18,504,086.13	92,662,387.57	143,085,972.34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816,047,866.69	1,118,919,726.00	21,712,885,044.53	16,467,424,240.00

差異原因說明如下：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下，公司收購子公司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作為一項資產確認為商譽並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單獨列報。商譽在每年年度終了進行減值測試，並按照成本扣除累計減值準備後的金額計量。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披露財務報表時，按並購資產價值分攤報告將商譽分攤至相關資產價值中，導致相關資產每年度的折舊、攤銷金額不同，因此形成一項差異。

請各位股東及股東代表審議。

二零一九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財務負責人：王培月)

各位股東及股東代表：

二零一九年，公司將繼續堅持「建設業內領先、國際一流的黃金礦山企業」的戰略願景，以「十三五」戰略目標為引領，以「兩個走在前面」為發展目標，堅持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堅持新發展理念，堅持推動高質量發展，著力在供給側結構性改革、運營管理、創新驅動、對外開發、提升品牌形象上攻堅發力，奮力打造具有全球競爭力的世界一流企業。現將二零一九年財務預算報告如下：

一、二零一九年度財務預算編製基礎

1. 財務預算編製原則及依據

財務預算的編製緊緊圍繞公司「十三五」發展戰略，結合黃金市場形勢及所屬各企業實際情況，合理確定年度發展目標，以「三去一降一補」為重點任務，科學配置各項資源，實現從注重規模擴張向注重品質效益的轉變，切實推動產業結構調整和轉型升級。預算指標著重體現提高資產運營效率和盈利水準，充分關注提高母公司及全資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堅持量入為出原則，促進企業可持續發展。

2. 財務預算編製範圍

二零一九年度納入決算範圍的企業，本次全部納入財務預算編製範圍；二零一九年若新增或退出投資專案，則適時相應調整財務預算。

二、主要預算指標

1. 生產指標預算情況

二零一九年預計公司礦山選礦處理量2,905萬噸，生產黃金37.87噸。

2. 投資預算

二零一九年度，公司投資預算總額為人民幣31.17億元，其中無形資產投資預算人民幣0.71億元，擴大生產投資預算人民幣8.59億元，維持生產投資預算人民幣21.87億元。

3. 籌資預算

二零一八年末，公司對外籌資餘額為人民幣141億元。二零一九年度投資資金需求人民幣31億元，預計扣除自有資金人民幣34億元及長期融資餘額人民幣28億元外，需要外部融資人民幣110億元。

三、影響預算指標的事項說明

除上述黃金價格波動風險外，礦山安全環保風險將對預算指標產生影響：礦山企業在開採過程中，會帶來廢石、尾礦以及地表植被的損壞，井下採空區可能伴有地表的沉降，選礦和冶煉作業還伴有廢水、廢氣和廢渣的排出，安全環保方面的成本支出可能進一步加大。

四、財務預算執行保障措施

公司將進一步優化存量、做好增量，提高產出能力和產出規模，積極培育差異化競爭優勢，走高效、節能、環保的新型發展道路。堅持海外併購與國內併購同步推進，積極拓展優質資源，提升海外獨立運營能力；在抓好現有礦山產能提升的基礎上，重點推進膠東資源整合、生產接續工程，全力擴大區域產能規模；全方位推進精細管理，提高生產效益，增強成本競爭力；加大科技研發投入，提升技術貢獻水準；堅持「雙零」目標，實現綠色生態發展。尤其是萊州黃金基地要在管理、技術、安全、生態、企業文化等諸多方面，深入挖掘物質和精神方面的潛力，建設成為全球領先的黃金生產與冶煉基地。

請各位股東及股東代表審議。

證券代碼：600547

證券簡稱：山東黃金

編號：臨2019-017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日常關聯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 公司二零一九年預計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 公司二零一九年預計關聯交易與公司日常經營相關，屬於公司正常經營行為，以市場價格為基礎協商定價，公平合理，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盈利能力及資產獨立性等不會產生不利影響，不會對關聯方形成較大依賴。

一、日常關聯交易基本情況

(一) 日常關聯交易履行的審議程序

1. 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召開，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二零一九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情況的議案》，董事會在審議該議案時，關聯董事李國紅、王立君、汪曉玲迴避表決，非關聯董事一致通過了該項議案。
2. 本關聯交易議案已經過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事前認可。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

- (1) 在公司召開董事會會議前，我們對審議的《公司二零一九年度公司日常關聯交易預計情況的議案》進行了審閱，同意將該議案提交公司董事會會議審議。
- (2) 公司關聯董事在審議本關聯交易事項時迴避了表決，關聯交易表決程序符合《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關聯交易實施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等有關規定。

- (3) 公司二零一九年預計日常關聯交易，是公司正常生產經營所必需，交易條件公平、合理，利於減少公司交易成本，未損害公司及中小股東的利益。公司選擇的合作關聯方均具備良好商業信譽和財務狀況，可降低公司的經營風險，有利於公司正常業務的持續開展，公司主要業務不會因此形成對關聯方的依賴，不影響公司的獨立性。一致同意本次董事會審議的日常關聯交易事項，並同意提交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審計委員會認為：此次預計的關聯交易事項符合《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關聯交易實施指引》、《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制度》的相關規定，係公司正常生產經營的需要。此次預計的關聯交易事項在相關政策規定範圍內和雙方平等協商的基礎下進行，定價遵循了公平、公正原則，符合公司和全體股東利益，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其他股東合法權益的情況，不會對公司的獨立性產生影響。審計委員會同意此次預計的關聯交易，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3. 本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須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股東大會審議本議案時關聯股東應迴避表決，公司將在股東大會決議公告中充分披露非關聯股東的表決情況。

(二) 前次日常關聯交易的預計和執行情況

1. 本公司採購商品／接受勞務

交易性質	對方單位名稱	交易內容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預計	實際
			交易金額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人民幣萬元)
購買商品接受勞務	赤峰山金銀鉛有限公司	合質金、合質金含銀	2,500.00	3,038.32
	內蒙古山金地質礦產勘查有限公司	工程勘查費		33.60
	青島黃金地質勘查有限公司	勘查服務費	167.74	334.66
	山東黃金地質礦產勘查有限公司	探礦工程		1,188.72
	山東黃金(北京)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勞務費		49.59
	山東省黃金電力有限公司	購電／材料／工程款／檢測	40,121.00	39,527.19
	山東黃金高級技工學校	培訓費	1,484.43	1,462.74
	山東省黃金工程建設監理有限公司	監理費	585.09	471.43
	萊州黃金海岸旅遊地產有限公司	工程勞務	230.00	136.36
	山東黃金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物業費、水電費	545.32	798.14
	山東黃金集團煙臺設計研究工程 有限公司	材料款／設備款／設計費	8,370.07	7,753.12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工程勞務費	360.00	453.28
	山東黃金汽車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租車費	46.36	78.58

交易性質	對方單位名稱	交易內容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預計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實際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山東黃金天承礦業有限公司	合質金、白銀	15.00	18,334.11
	山東金創金銀冶煉有限公司	加工費	1,366.00	477.40
	山東省裝飾集團有限公司	房屋裝修	400.00	1,203.39
	山金金控(上海)貴金屬投資有限公司	合質金	900.00	282.31
	上海盛鉅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宣傳費	190.48	188.68
	山金金控(深圳)黃金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合質金	300.00	406.12
	金創黃金(上海)有限公司	合質金		74.44
	山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承銷費		290.00
	山東黃金崑崙湖國際高爾夫俱樂部 有限公司	會務費		1.46
	小計		<u>57,581.50</u>	<u>76,583.65</u>

交易性質	對方單位名稱	交易內容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預計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實際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承租及商標使用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租賃土地	364.20	364.20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租賃房屋	62.00	61.50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租賃採礦權	537.74	537.74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租賃房屋土地	895.31	813.92
	山東黃金集團青島黃金有限公司	租賃土地	156.00	165.90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商標使用許可費	70.00	66.04
	小計		<u>2,085.25</u>	<u>2,009.30</u>
	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存款(日存款餘額)	≤100,000.00	≤100,000.00
		貸款(授信額度)	≤400,000.00	≤400,000.00

2. 本公司出售商品／提供勞務

交易性質	對方單位名稱	交易內容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預計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實際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銷售商品提供 勞務	赤峰山金銀鉛有限公司	混合精礦	2,000.00	
	山金金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加工費		62.69
	青海昆侖黃金有限公司	加工費		13.04
	青島黃金鉛鋅開發有限公司	鉛鋅礦	249.00	523.61
	萊州魯地礦業投資開發 有限公司	汽油	3.50	2.36
	山東黃金地質礦產勘查 有限公司	電力	60.00	32.86
	萊州黃金海岸旅遊地產有限公司	電力	4.00	3.55
	山東黃金集團煙臺設計研究 工程有限公司	電力、設備	15.00	12.53
	山東黃金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取暖費		34.70
	山東黃金電力有限公司	查體費		0.35
	山東金創金銀冶煉有限公司	銷售精礦金、精礦銀	10.00	39.35
	山金金控(深圳)黃金投資 發展有限公司	成品金、加工費	10,000.50	11,459.73
	小計		12,342.00	12,184.77

交易性質	對方單位名稱	交易內容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預計 交易金額	實際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人民幣萬元)		
租賃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446.55	450.61	
	山東黃金國際礦業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128.90		
	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118.38	119.45	
	山東黃金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18.92	19.81	
	青島黃金鉛鋅開發有限公司	設備出租	8.55	18.01	
	小計		<u>721.29</u>	<u>607.89</u>	
股權托管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資源開發	100%	207.55	207.55
		金創集團	65%		
		天承礦業	100%		
		萊州魯地	100%		
		黃金電力	100%		
		黃金高級技校	100%		
		煙臺設計研究工程公司	100%		
	山東黃金有色礦業集團 有限公司	嵩縣山金	70%	132.08	132.08
		海南山金	63%		
		阿爾哈達	100%		
		紅嶺礦業	90%		
		山金銀鉛	100%		
		呼倫貝爾	75%		
	錫林郭勒白音呼布	79.93%			

交易性質	對方單位名稱	交易內容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預計 交易金額	實際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人民幣萬元)
	山東黃金集團青島黃金 有限公司	黃金鉛鋅 金星股份 青島地勘	100% 91.8% 100%	56.60	56.60
	山金金控資本管理 有限公司	金控(上海)貴金屬 金控(深圳)貴金屬 金創黃金(上海)公司	100% 70% 100%	56.60	56.60
	萊州鑫源礦業投資開發 有限公司	萊州魯地投資開發	55%	18.87	18.87
	小計			<u>471.70</u>	<u>471.70</u>

(三) 二零一九年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金額和類別

1. 本公司採購商品／接受勞務

交易性質	對方單位名稱	交易內容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實際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預計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購買商品接受勞務	赤峰山金銀鉛有限公司	合質金、合質金含銀	3,038.32	3,000.00
	內蒙古山金地質礦產勘查有限公司	工程勘查費	33.60	90.00
	青島黃金地質勘查有限公司	技術服務、鑽探工程款	334.66	55.00
	山東黃金地質礦產勘查有限公司	探礦工程	1,188.72	1,278.60
	山東黃金(北京)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勞務費	49.59	3,113.21
	山東黃金電力有限公司	購電／材料／工程款／ 檢測	39,527.19	42,762.96
	山東黃金高級技工學校	培訓費	1,462.74	1,531.11
	山東省黃金工程建設監理有限公司	監理費	471.43	861.52
	萊州黃金海岸旅遊地產有限公司	工程勞務	136.36	242.59
	山東黃金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物業費、水電費	798.14	1,127.59
	山東黃金集團煙臺設計研究 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款／設備款／設計費	7,753.12	9,980.47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工程勞務費	453.28	348.00
	山東黃金汽車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租車費	78.58	80.72

交易性質	對方單位名稱	交易內容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實際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預計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山東黃金天承礦業有限公司	合質金、白銀	18,334.11	19,736.00
	山東金創金銀冶煉有限公司	加工費	477.40	597.33
	山東省裝飾集團有限公司	房屋裝修	1,203.39	120.00
	山金金控(上海)貴金屬投資 有限公司	合質金	282.31	200.00
	上海盛鉅資產經營管理 有限公司	宣傳費	188.68	188.68
	山金金控(深圳)黃金投資 發展有限公司	合質金	406.12	200.00
	金創黃金(上海)有限公司	合質金	74.44	—
	山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承銷費	290.00	—
	山東黃金崑崙湖國際高爾夫 俱樂部有限公司	會務費	1.46	2.00
	小計		<u>76,583.65</u>	<u>85,515.77</u>

交易性質	對方單位名稱	交易內容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實際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預計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承租及商標使用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租賃土地	364.20	364.20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租賃房屋	61.50	61.50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租賃房屋土地	813.92	813.92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租賃採礦權	537.74	537.74
	山東黃金集團青島黃金有限公司	租賃土地	165.90	165.90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商標使用許可費	66.04	66.04
	小計		<u>2,009.30</u>	<u>2,009.30</u>
	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存款(日存款餘額)	≤100,000.00	≤150,000.00
		貸款及其他融資服務	≤400,000.00	≤80,000.00
		透支服務		≤70,000.00

2. 本公司出售商品／提供勞務

交易性質	對方單位名稱	交易內容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實際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預計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銷售商品提供 勞務	山金金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加工費	62.69	27.00	
	青海昆侖黃金有限公司	加工費	13.04	60.00	
	青島黃金鉛鋅開發有限公司	鉛鋅礦	523.61	280.00	
	萊州魯地礦業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汽油	2.36	2.30	
	山東黃金地質礦產勘查有限公司	電力	32.86	33.17	
	萊州黃金海岸旅遊地產有限公司	電力	3.55	4.31	
	山東黃金集團煙臺設計研究 工程有限公司	電力、設備	12.53	12.93	
	山東黃金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取暖費	34.70	35.00	
	山東黃金電力有限公司	查體費	0.35	0.30	
	山東金創金銀冶煉有限公司	銷售精礦金、精礦銀	39.35	1,578.90	
	山金金控(深圳)黃金投資 發展有限公司	成品金、加工費	11,459.73	11,459.73	
	小計			<u>12,184.77</u>	<u>13,493.64</u>

交易性質	對方單位名稱	交易內容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實際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預計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租賃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450.61	450.61	
	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119.45	119.45	
	山東黃金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19.81	19.81	
	山東黃金地產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140.57	
	青島黃金鉛鋅開發有限公司	設備出租	18.01	10.34	
	小計		607.89	740.79	
股權托管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資源開發	100%	207.55	207.55
		金創集團	65%		
		天承礦業	100%		
		萊州魯地	100%		
		黃金電力	100%		
		黃金高級技校	100%		
		煙臺設計研究工程公司	100%		
	山東黃金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嵩縣山金	70%	132.08	132.08
		海南山金	63%		
		阿爾哈達	100%		
		紅嶺礦業	90%		
		山金銀鉛	100%		
		呼倫貝爾	75%		
		錫林郭勒白音呼布	79.93%		
	山東黃金集團青島黃金有限公司	黃金鉛鋅	100%	56.60	56.60
金星股份		91.8%			
青島地勘		100%			

交易性質	對方單位名稱	交易內容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實際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預計 交易金額 (人民幣萬元)
	山金金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金控(上海)貴金屬 金控(深圳)貴金屬 金創黃金(上海)公司	100% 70% 100%	56.60 56.60
	萊州鑫源礦業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萊州魯地投資開發	55%	18.87
	小計		<u>471.70</u>	<u>471.70</u>

二、關聯方介紹和關聯關係

(一) 關聯方的基本情況

1.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住所：濟南市高新區舜華路2000號舜泰廣場3號樓；法定代表人：陳玉民；註冊資本：人民幣127,261.8萬元。

經營範圍：(以下限子公司經營)黃金地質探礦、開採；黃金礦山電力供應；汽車租賃。(有限期限以許可證為準)。黃金珠寶飾品提純、加工、生產、銷售；黃金選冶及技術服務；貴金屬、有色金屬製品提純、加工、生產、銷售；黃金礦山專用設備及物資、建築材料的生產、銷售；設備維修；批准範圍的進出口業務及進料加工、「三來一補」業務；計算機軟件開發、企業管理及會計諮詢，物業管理(依法須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上市母公司一國有獨資公司，隸屬於山東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2. 山東黃金電力有限公司

住所：煙臺市萊州市金城鎮焦家村東；法定代表人：孫敏喆；註冊資本：人民幣4,091萬元；性質：有限責任公司。

經營範圍：售電、承裝(修、試)電力設施；電氣工程設計與施工；電氣設備製造、銷售；電力技術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批准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3. 山東黃金地質礦產勘查有限公司

住所：萊州市萊州北路609號；法定代表人：孫之夫；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萬元。

經營範圍：固體礦產地質勘查；勘查技術服務；地質鑽探；地質坑探；地球物理勘查；測繪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公司股東，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4. 青島黃金地質勘查有限公司

住所：山東省青島市市南區瞿塘峽路36號；法定代表人：龐九崗；註冊資本：人民幣100萬元。

經營範圍：固體礦產勘查，工程測量，不動產測繪(以上憑許可證經營)。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5. 山東黃金集團煙臺設計研究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煙臺市開發區泰山路118號；法定表人：于虎；註冊資本：人民幣4,950萬元。

經營範圍：工程設計資質證書許可範圍內相應的建設工程總承包業務以及項目管理和相應的技術與管理服務；設計、服務：礦山設計、採選新工藝研究試驗、成果技術開發、轉讓、諮詢、技術服務，計算機軟件的開發、設計、轉讓服務；研磨設備、分級設備、洗選設備、運輸設備、鏟運機、地下無軌設備、機電設備及配件的設計、製造、安裝(不含特種設備)、礦用設備及配件的製造、銷售。貨物與技術進出口(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批准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6. 山東省黃金工程建設監理有限公司

住所：煙臺市經濟技術開發區泰山路118號；法定代表人：趙貴周；註冊資本：人民幣300萬元。

經營範圍：建設監理及諮詢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批准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7. 山東黃金高級技工學校

住所：煙臺市萊山區楓林路23號；法定代表人：王恭吉；開辦資金：人民幣4,571.89萬元。

經營範圍：面向社會培養中級技術人才，承擔崗位技能培訓任務，為成人提供中專學歷教育。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8. 萊州黃金海岸旅遊地產有限公司

住所：山東省萊州市金倉街道辦事處永和路北；法定代表人：臧文寧；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萬元。

經營範圍：房地產項目的開發與經營；旅遊項目的開發與經營，旅遊信息的諮詢服務；園林綠化工程施工；固體廢棄物治理工程施工；住宿服務。會議服務；組織體育比賽、體育活動；為體育活動提供場地。銷售：體育用品、旅遊商品。體育信息的諮詢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9. 山東省裝飾集團有限公司

住所：濟南市朝山街7號樓；法定代表人：王海濤；註冊資本：人民幣8,000萬元。

經營範圍：資質許可範圍內的建築幕牆工程施工；建築工程施工；建築裝飾裝修工程施工壹級、建築裝飾設計甲級；裝飾工程所需配套用品及材料(以合同預算表為準)、裝飾裝修機具、室內成套裝飾用品生產所需金屬材料、木材、膠合板、塑料、建築材料的供應、調劑、串換；不銹鋼及製品的銷售；房屋租賃；建築幕牆工程設計；建築幕牆製作與安裝；仿古建築工程及修繕；木製品製造；城市綠化管理；照明工程；空氣淨化工程及防腐保溫工程施工；建築智能化工程；金屬門窗安裝；消防設施工程設計與施工，機電設備(不含特種設備)安裝工程施工(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10. 山東黃金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濟南市歷下區解放路16號；法定代表人：葉春曉；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萬元。

經營範圍：物業管理、房屋租賃；房屋及配套設施維修服務；園林綠化服務；綠化苗木(不含苗種木)及花卉的銷售和租賃；洗衣服務；清潔服務；企業管理諮詢；酒店管理諮詢；停車場服務；房屋中介服務；票務代理；房地產銷售代理；網上銷售：日用品、百貨、五金製品、家用電器；餐飲服務(憑許可證經營)；電氣設備維修；會議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11. 山東黃金汽車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住所：濟南市經十一路2503號；法定代表人：趙永周；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萬元。

經營範圍：汽車租賃、出租客運、房屋租賃；電動汽車充電服務項目經營；停車場經營(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12. 山東天承礦業有限公司

住所：萊州市金城鎮紅布村東；法定代表人：程全民；註冊資本：人民幣1,618萬元。

經營範圍：採選、冶煉：黃金(憑許可證經營，有效期限以許可證為準)。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13. 上海盛鉅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東方路12號；法定代表人：張峰；註冊資本：人民幣12,100萬元。

經營範圍：資產管理、投資管理(不得從事股權投資和股權投資管理)、物業管理、自有房屋的租賃。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14. 青島黃金鉛鋅開發有限公司

住所：平度市新河鎮大莊子村；法定代表人：王明勤；註冊資本：人民幣1,587.936萬元。

經營範圍：從工業廢渣中回收鉛鋅及深加工、銷售(以上範圍需經許可經營的，須憑許可證經營)。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15. 山東金創金銀冶煉有限公司

住所：山東省蓬萊市大柳行鎮門樓村；法定代表人：李風良；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0萬元。

經營範圍：金、銀、鉛、銅的冶煉加工；貨物進出口(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批准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16. 山金金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黃浦區九江路769號1805室；註冊資本：人民幣150,000萬；法定代表人：張峰。

經營範圍：股權投資基金，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實業投資、貴金屬、有色金屬領域內的投資，貴金屬銷售、回購，煤炭、黑色金屬、有色金屬及礦產品的銷售，貨物與技術的進出口業務，資產管理，企業管理，投資管理，財務諮詢(除代記帳)，投資諮詢(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17. 山金金控(深圳)黃金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前灣一路鯉魚門街一號前海深港合作區管理局綜合辦公樓A棟201室(入駐深圳市前海商務秘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張峰；註冊資本：人民幣7,000萬元。

經營範圍：黃金產業投資(具體項目另行申報)；股權投資；創業投資業務；受托管理股權投資基金(不得從事證券投資活動，不得以公開方式募集資金開展投資活動，不得從事公開募集資金的管理業務)；供應鏈管理及相關配套業務；工藝品的銷售；珠寶首飾、金銀首飾、鑽石首飾、雕刻工藝品、花畫工藝品、織製工藝品的銷售；領帶夾及飾物、胸針的銷售；家庭或廚房用

器具和容器、裝飾品、家具用品的銷售；眼鏡、箱、包的銷售；礦產品(煤炭除外)銷售；貴金屬及珠寶產品的信息諮詢；在網上從事商貿活動(不含限制項目)；國內貿易(不含專營、專控、專賣商品)；保付代理(非銀行融資類)，經營進出口業務(法律、行政法規、國務院決定禁止的項目除外，限制的項目須取得許可後方可經營)。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18. 山金金控(上海)貴金屬投資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黃浦區九江路769號1806-2室；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0萬元；法定代表人：劉洪君。

經營範圍：貴金屬投資，貴金屬的銷售、回收和貿易經紀代理(除拍賣)(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19. 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住所：濟南市舜華路2000號舜泰廣場3號樓1層西側、8層；法定代表人：吳晨；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00萬元。

經營範圍：經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依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和其他規定批准的業務，經營範圍以批准文件所列的為準(有效期限以許可證為準)(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批准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與母公司共同投資的子公司。

20. 內蒙古山金地質礦產勘查有限公司

住所：內蒙古赤峰地質礦產勘查開發院B座8樓；法定代表人：李文；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萬元。

經營範圍：許可經營項目：無；一般經營項目：固體礦產勘查；勘查工程施工；水文地質、工程地質、環境地質調查；地球物理勘查。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21. 山東黃金(北京)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昌平區未來科技城定泗路237號都市綠洲318室；法定代表人：何吉平；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0萬元。

經營範圍：股權投資、黃金項目投資；資產管理；投資管理；投資諮詢；企業管理；銷售(含網上銷售)黃金；經濟信息諮詢(不含中介)；貨物進出口、代理進出口、技術進出口。(1、未經有關部門批准不得以公開方式募集資金；2、不得公開開展證券類產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動；3、不得發放貸款；4、不得對所投資企業以外的其他企業提供擔保；5、不得向投資者承諾投資本金不受損失或者承諾最低收益；企業依法自主選擇經營項目，開展經營活動；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依批准的內容開展經營活動，不得從事本市產業政策禁止和限制類項目的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22. 山東黃金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住所：濟南市歷下區舜華路2000號舜泰廣場3號樓；法定代表人：劉潤田；註冊資本：人民幣115,000萬元。

經營範圍：金屬非金屬礦地質探礦、開採、選冶的技術服務，備案範圍內的進出口業務及進料加工。(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批准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公司股東，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23. 山東黃金集團青島黃金有限公司

住所：山東省青島市嶗山區苗嶺路19號裕龍大廈2號樓1單元401戶；法定代表人：陸繼勝；註冊資本：人民幣11,649萬元。

經營範圍：黃金礦山企業經營管理，企業管理及諮詢服務，以自有資金對外投資(未經金融管理部門核准，不得從事融資擔保、吸收存款、代客理財等金融業務)，礦產資源勘探(依據國土部門核發許可證開展經營業務)，礦產品收購、銷售(不含專控)(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公司股東，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24. 赤峰山金銀鉛有限公司

住所：巴林左旗鳳凰山工業園區；法定代表人：張旭秋；註冊資本：人民幣30,100萬元。

經營範圍：許可經營項目：硫酸、氧氣、氮氣、煤氣、煤焦油的生產和銷售(僅限廠區範圍內銷售)(生產許可證有效期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一般經營項目：銀、鉛、銅、鋅、金、銻、鉍的冶煉、加工和銷售。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25. 萊州魯地礦業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住所：山東省萊州市金城鎮駐地；法定代表人：尹國光；註冊資本：人民幣36,000萬元。

經營範圍：以企業自有資金對商業性礦產勘查、礦產開發、礦業權經營的投資(未經金融監管部門批准，不得從事吸收存款、融資擔保、代客理財等金融業務)；礦山物資銷售(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批准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26. 山東黃金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住所：濟南市高新區舜華路2000號舜泰廣場3號樓14層；法定代表人：張峰；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萬元。

經營範圍：創業投資業務；代理其它創業投資企業等機構或個人的創業投資業務；創業投資諮詢業務；為創業企業提供創業管理服務業務；參與設立投資企業與創業投資管理顧問機構(未經金融監管部門批准，不得從事吸收存款、融資擔保、代客理財等金融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批准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27. 青海昆侖黃金有限公司

住所：青海省都蘭縣香日德鎮；法定代表人：王樹海；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萬元。

經營範圍：黃金冶煉、銷售；黃金生產的副產品加工、銷售；黃金生產所需原材料倉儲、銷售(危險化學品除外)；貴金屬及其合金、珠寶首飾加工及商業經營；黃金生產技術研究開發及諮詢服務(以上範圍國家有專項規定的憑許可證經營)(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批准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28. 山東黃金地產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住所：濟南市高新區崇華路1587號；法定代表人：臧文寧；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0萬元。

經營範圍：房地產開發、經營；房屋修繕；金屬材料(不含貴金屬)、剪裁、木材、機電產品、汽車(不含小轎車)、電子產品及通訊設備(不含無線電發射設備)、針紡織品、農副產品(不含專營產品)銷售；信息諮詢服務(不含國家專項審批的項目)；房屋租賃；地熱資源開發、地熱供暖、溫泉洗浴(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29. 山東黃金崗雲湖高爾夫俱樂部有限公司

住所：濟南市長清區崗雲湖街道辦土山村；法定代表人：臧文寧；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萬元。

經營範圍：正餐服務；提供高爾夫球場相關服務；受委託提供體育賽事組織服務；娛樂項目的研發；會議接待；物業管理服務；服裝、茶葉的銷售；珠寶首飾及工藝品的維修、銷售；國內廣告業務；電瓶車及高爾夫球具租賃；園林綠化工程施工；苗木、花卉、草坪的培育、銷售；園林綠化技術諮詢服務；文化藝術交流活動組織策劃；禮儀慶典服務；場地租賃；房屋租賃(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30. 萊州鑫源礦業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住所：山東省煙臺市萊州市金城鎮焦家村18號；法定代表人：尹國光；註冊資本人民幣9,050萬元。

經營範圍：以自有資金對礦業開發項目的投資(未經金融監管部門批准，不得從事吸收存款、融資擔保、代客理財等金融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批准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31. 金創黃金(上海)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匯區漕溪北路333號17層01、02單元；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萬元；法定代表人：劉洪君。

經營範圍：黃金、白銀、鉑金等金屬材料的銷售；實業投資、礦業投資、房地產投資、廣告業投資，科技產品領域內的技術開發、技術轉讓、技術諮詢、技術服務，投資管理及諮詢，從事貨物進出口及技術進出口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32. 山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住所：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58樓5806-07室；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萬元；法定代表人：費翔

經營範圍：提供證券交易服務。

與上市公司關係：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二) 與上市公司的關聯關係

上述關聯方中，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母公司，與本公司之間屬於《關聯交易實施指引》第八條第(一)款規定的關聯關係情形；其餘各關聯方與本公司關係為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均屬於《關聯交易實施指引》第八條第(二)款規定的關聯關係情形。

(三) 前期同類關聯交易的執行情況和履約能力分析

上述各關聯人與本公司有長期合作關係，且前期同類關聯交易執行情況良好，具備良好履約能力。

三、關聯交易主要內容和定價政策

1. **採購、銷售與勞務服務：**二零一八年本公司及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等各關聯方簽署了《採購、銷售和服務框架協議》，有效期三年。該協議業經公司董事會、股東大會批准。本次依據二零一八年簽署的《採購、銷售和服務框架協議》進行二零一九年可能發生的數額預計。
2. **土地、房屋租賃、礦業權使用許可：**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部分下屬子公司，租用本公司辦公樓，雙方簽有租賃協議。

公司在新城金礦和焦家金礦租賃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的土地和房屋，各方均簽有租賃協議；二零一八年開始，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焦家金礦、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三山島金礦、山東黃金礦業(沂南)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玲瓏)有限公司向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租賃相關房產、土地，用於生產經營，期限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價格參考評估價格，本次預計係按照上述租賃協議合併進行計算。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許可本公司使用焦家金礦採礦權，採礦權租賃費按年計。

3. **金融服務業務：**二零一四年開始，公司根據日常經營需要與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簽署了《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在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辦理融資、存款等結算業務。公司本次年度董事會將審議修訂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並於二零一九年度執行，該議案應經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次預計係為按照修訂後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計算發生額。
4. **同業托管業務：**二零一七年，為避免同業競爭，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經過業務、資產、資源調整重新配置後，將其持有的及其所屬部分子公司持有的黃金業務股權和相關資產全面委託本公司託管經營，雙方就此重新簽訂了《託管協議》。二零一八年公司擬增加為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中涉及競爭業務資產提供託管服務的服務標的，經董事會審議批准各方簽

署了增加託管標的公司的《託管協議》及《託管協議補充協議》並於二零一八年度執行。本次預計係為按照二零一七年簽訂的《託管協議》及二零一八年簽署執行的《託管協議》及《託管協議補充協議》合併計算發生額。

5. **商標使用許可：**根據二零一八年公司與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就公司在境內及香港地區使用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的註冊商標簽署的《商標使用許可合同》及《商標使用許可協議》規定，公司須向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就在境內及香港地區使用其商標而支付商標許可使用費合計為70萬元人民幣/年。

四、關聯交易目的和對公司的影響

公司二零一九年日常關聯交易均是公司日常生產經營所必需，目的為保障公司生產經營持續有效地進行。關聯方的選擇是基於對其經營管理、資信狀況及履約能力的瞭解以及地域的便利條件，利於降低採購銷售成本以及拓寬融資渠道。關聯交易條件公平、合理，利於減少公司交易成本，不損害公司及中小股東的利益。本項關聯交易對公司的持續經營、盈利能力及獨立性等不會產生不利影響，亦不會因此形成對關聯方的依賴。

公司代碼：600547

公司簡稱：山東黃金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根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的規定和其他內部控制監管要求(以下簡稱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結合本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和評價辦法，在內部控制日常監督和專項監督的基礎上，我們對公司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的內部控制有效性進行了評價。

一、重要聲明

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的規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內部控制，評價其有效性，並如實披露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是公司董事會的責任。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和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經理層負責組織領導企業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報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法律責任。

公司內部控制的目標是合理保證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由於內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僅能為實現上述目標提供合理保證。此外，由於情況的變化可能導致內部控制變得不恰當，或對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據內部控制評價結果推測未來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風險。

二、內部控制評價結論

1. 公司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是否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財務報告內部控制評價結論

有效 無效

根據公司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不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會認為，公司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3. 是否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據公司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公司未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至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發出日之間影響內部控制有效性評價結論的因素

適用 不適用

自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至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發出日之間未發生影響內部控制有效性評價結論的因素。

5. 內部控制審計意見是否與公司對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有效性的評價結論一致

是 否

6.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對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與公司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內部控制評價工作情況

(一). 內部控制評價範圍

公司按照風險導向原則確定納入評價範圍的主要單位、業務和事項以及高風險領域。

1. 納入評價範圍的主要單位包括：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新城金礦、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三山島金礦、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焦家金礦、山東黃金冶煉有限公司、山東金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山東金洲集團千嶺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金洲集團富嶺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鑫匯)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玲瓏)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沂南)有限公司、赤峰柴胡欄子黃金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金石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萊西)有限公司、甘肅西和縣中寶礦業有限公司、福建政和源鑫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黃金歸來莊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黃金集團蓬萊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

2. 納入評價範圍的單位佔比：

指標	佔比 (%)
納入評價範圍單位的資產總額佔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資產總額之比	99
納入評價範圍單位的營業收入合計佔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營業收入總額之比	100

3. 納入評價範圍的主要業務和事項包括：

1. 組織架構

公司建立了以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經營管理層等「三會一層」為主體、規範運作的法人治理結構，設置了與公司生產經營和規模相適應的組織職能機構，形成了既有明確的責任分工，又相互配合和制約的內部控制體系，保障了日常運營有序進行。公司始終密切關注相關法律法規和證券監管部門的最新要求，並據此及時調整、完善公司的內部控制體系，從而保證了公司內部控制體系的有效性。公司設有四個事業部，分別對各個轄區範圍內的子公司進行管理。

- (1) **股東大會**：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依法決定公司的經營方針和重要投資計劃、選舉和更換董事、監事，審議批准董事會、監事會報告，審議批准公司利潤分配方案等重大事項。
- (2) **董事會**：董事會是公司的決策機構，對公司內部控制體系的建立和監督負責，建立和完善內部控制的政策和方案並監督執行。公司現任董事會由9名成員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3名。董事會秘書負責董事會的日常工作。二零一八年，公司共召開11次董事會會議，審議表決董事會議案51項。

- (3) **監事會**：公司監事會是公司的監督機構，負責對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行為和公司、子公司的財務狀況進行監督檢查。公司現任監事會由3名成員組成，其中職工監事1名。
- (4)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公司董事會設立了戰略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四個專門委員會。戰略委員會主要對公司長期發展戰略和重大投資決策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公司內、外部審計的溝通、監督和核查工作；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對公司董事、高管人員的人選、選擇標準和程序進行選擇並提出建議；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員的考核標準並定期進行考核，負責制定、審查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二零一八年，公司組織召開會議6次，審議通過議題12項。
- (5) **經營管理層**：公司管理層負責內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有效執行，通過組織、協調、管理、監督各職能部門行使經營管理權力，保證公司的穩健經營和正常運轉。公司明確了高級管理人員的職責，貫徹不相容職務相互分離的原則，並形成了相互制衡機制。

2. 發展戰略

公司已制定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工作制度，明確了董事會及其戰略委員會負責公司的發展戰略管理，戰略管理機構能夠充分履行職責和引領公司科學發展。公司二零一八年多次召開戰略研討會，多方面徵詢戰略優化調整與轉型意見，綜合考慮內外部戰略環境和運營環境可能存在或面臨的不確定因素，對公司未來發展戰略及規劃進行充分討論和研究論證，積極研究經濟形勢、行業政策、要素市場變化、區域發展、技術進步、研究與開發等因素對公司發展的影響，通過有效的戰略管理，合理規避戰略風險並充分抓住戰略機遇，確保公司未來持續穩健地發展和規範經營。

3. 人力資源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資源管控體系，並按照公司發展運營的實際情況不斷完善，現有的人力資源制度有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工作制度、人才招聘錄用管理辦法、績效考核管理制度、新員工培訓管理辦法、薪酬管理制度、職稱評定聘任辦法、員工退出管理制度、勞動合同管理辦法、員工行為守則等，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也充分發揮專業委員會作用，為公司人力資源管理提供專業指導。公司根據發展戰略和人力資源管理現狀，結合生產經營實際需要，制定年度人力資源工作計劃，有序開展人力資源管理工作。公司重視人力資源開發工作，建立員工培訓長效機制，儲備高端人才和專業化技術人才隊伍，建立了經營業績考核預警分析工作機制，制定了年度業績考核工作實施方案，實現對考核指標完成情況的動態監控和有效評估，充分發揮業績考核監管協調作用，確保如期全面完成年度各項經營目標。

4. 社會責任

公司對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非常重視，對生產安全、節能降耗、環境保護、員工權益等方面制定了完整的管理制度以及應急預案，切實做到經濟效益與社會效益、短期利益與長遠利益、自身發展與社會發展相協調，實現企業與員工、企業與社會、企業與環境的健康和諧發展。公司在報告期內編製了安全環保管理體系文件，指導公司落實安全環境目標和明確管理方案。公司成立了生態環保委員會，逐級簽訂了綠色礦山建設責任狀，下發了相關制度，推進了安全環保基礎管理達標專項整治行動，開展了各期安全環保專題培訓，推進綠色礦山建設，彰顯生態礦業品牌。同時，公司注重強化職業衛生管理，制定並推進實施職業病防治規劃，實現企業與員工、企業與社會、企業與環境的健康和諧發展，堅定履行應承擔的社會責任。

5. 企業文化

公司在生產經營過程中逐步形成了一套完整的適應公司整體價值觀、經營理念、企業精神的文化規範，切實做到企業文化與發展戰略和經營管理有機結合。報告期內緊緊圍繞公司發展戰略，強化企業文化打造，豐富品牌文化內涵、拓展文化建設路徑、加強國際文化交流融合，圍繞打造國際一流示範礦山，做好發展戰略宣傳。同時，加強和改進了意識形態工作，編製和組織簽訂意識形態工作責任書，強化公司和諧發展的氛圍。公司還利用報刊、網絡等媒體，廣泛宣傳弘揚「山金柱石」精神、黃金企業家精神、「黃金地產工匠」等典型宣傳，凝聚改革發展動力。公司還在全體員工範圍內組織開展了建言獻策活動，圍繞公司降本增效、安全生產環保、節能減排、職業發展自我提升、厲行節約杜絕浪費等方面發動全員參與，集思廣益，更好地增強了員工的責任感和使命感，努力踐行企業價值觀。

6. 資金活動

公司制定和完善了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及流程等管理規定，形成了完整的資金活動控制體系，並嚴格按照上市規則和公司內部嚴格的申請、授權、批准、審驗的資金管理程序開展資金活動。由財務部門統一歸口管理，各控制環節的職責權限清晰明確。報告期內公司按照制度規定嚴格監控資金營運全過程，及時根據金融信貸宏觀政策調整資金安排，積極拓展融資渠道，創新資金管理模式，提高資金使用效率，積極利用套期保值業務，降低資金成本，有效地保障了資金安全和使用效率。

7. 採購業務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採購管理體系，所有採購環節均有制度或流程進行指導及管控。公司還根據業務實際情況以及外部環境的現有情況，於報告期內全面梳理公司採購業務流程，並將流程與實際執行情況進行逐一對標分析，重點對授權、申請、計劃、審批、採購、驗收等環節進行審核，確保了採購控制措施的有效性。公司採購管理的所有環節基本實現了信息化，通過信息系統的制約及規範作用，極大地提高了採購工作的效率及標準化程度，使公司的採購活動能夠及時滿足企業的生產需要。

8. 資產管理

公司根據實際生產需要，制定並實施了一套完整的資產管理制度，按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存貨等項分類管理，並在報告期內進行了資產清查，全面、準確地掌握資產情況，梳理了資產管理流程及制度，進一步完善了相關資產管控制度及措施，提高了資產管理水平。公司按照全年的運營計劃，保證存貨的合理庫存量；及時更新及檢修固定資產，保證生產運營的安全進行；明確無形資產的權屬管理，保證公司持續發展能力，避免法律糾紛，保證了各項資產真實、完整，提高了資產使用效率。

9. 銷售業務

公司結合企業實際情況及國家相關法律法規規定，於報告期內成立了交易決策機構、建立並完善了交易業務授權體系，完善了交易決策機制。同時，還全面梳理了銷售黃金、白銀、銅、鐵、鉛等產品業務流程，完善了公司銷售結算業務相關管理辦法，嚴格各種產品出入庫等簽批手續，通過採取加強責任考核、審計監督等有效的管控措施，確保銷售目標的實現。

10. 研究與開發

公司牢牢把握「科技是第一生產力」的發展理念，把創新作為企業可持續發展的不竭動力，根據發展戰略及同行業技術水平，積極關注行業技術改變與進步，推進科技研發，向創新要效益、要效率。於報告期內牽頭實施「十三五」國家重點研發計劃項目的研究，並成功通過專家組驗收，並深入研究了先進充填技術在公司礦山的應用與發展，緊密結合一線生產，解決了多項生產難題。公司還全面梳理了科技研發、技術改造業務流程，制定並完善了符合實際情況並能有效提升自主創新能力的科技研發、技改項目管理辦法，為進一步規範技術改造工作、提高穩定供應的可靠性、降低生產能耗、減少污染物排放、消除安全隱患、提高勞動生產率等提供保證。

11. 工程項目

公司根據發展戰略及生產運營計劃，加強建設項目管理，規範建設項目實施，於報告期內全面梳理了工程項目管理流程，完善了工程建設管理辦法，對工程立項、招標、施工、驗收、造價、後評價等環節的風險點及工作流程明確了職責權限，加強了工程建設全過程的監控，確保工程項目的質量、進度、成本得到有效控制。

12. 財務報告

公司嚴格遵照會計準則等政策規定，結合企業經營業務特點，制定了統一會計核算手冊、成本費用核算辦法等相關財務核算制度，並不斷優化完善。根據準確完整的會計帳簿記錄和其他有關資料編製財務報表及附註，嚴格控制財務報告的使用，對公司年度財務報告經註冊會計師審計後出具審計報告，在董事會審議後及時向公眾披露。公司高度重視各業務信息系統的互聯互通，加快推進財務信息化與國際會計接軌，進一步提高會計核算效率和決策支撐能力。公司還重視財務報告的分析工作，定期召開財務分析會議，充分利用財務報告所反映的綜合信息分析公司的經營管理情況，及時有針對性的發現和解決問題，不斷提高公司的經營管理水平。

13. 全面預算

公司實行全面預算管理，根據公司制定的發展戰略目標，確定年度經營目標，逐層分解、下達於公司內部各職能部門及下屬分、子公司，對公司經營活動全過程進行控制和管理。公司制定了全面預算管理制度，並設立預算管理機構履行預算管理職責，統一協調公司本部及下屬公司的全面預算編報和日常管理，設計並執行適合公司實際的「自上而下、自下而上、上下結合」的年度預算流程，並通過月度跟蹤，加強對預算工作的監督，對預算執行情況進行動態監控，並實行嚴格的績效考核，保證預算管理的有效執行。

14. 合同管理

公司高度重視合同管理，於報告期內全面梳理了合同管理流程，完善合同管理制度，強化合同歸口管理，明確崗位職責劃分和合同台賬管理，同時加強對合同的立項研究、前期談判、文本審核、審批簽訂、履行驗收等環節的管理職能，注重對合同的全過程進行有效管理，建立了一套完整的合同管理體系。公司對合同管理開展專項審核並定期出具簡報，發現問題及時加以改進解決。經過報告期內對合同管理業務專項整理，公司對該業務中的薄弱環節採取了相應的管控措施，促進了公司合同有效履行，防範和降低了公司合同風險，提升了資金使用效率。

15. 內部信息傳遞

公司根據內部生產運營的實際情況制定了科學的信息規章制度及有效的信息傳遞機制，使內部信息傳遞及時、準確、嚴密，各級管理人員能夠根據各自崗位及時掌握相關信息和指令並正確履行職責，同時在內部各管理層級之間能有效溝通和充分利用信息的基礎上，通過報告審核和保密制度充分保證了信息的質量和保密性。由此，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內部信息溝通機制，涵蓋了自上而下、自下而上的財務會計信息、生產經營信息、資金運作信息、人員變動信息、技術創新信息、綜合管理信息等。

16. 信息系統

公司根據組織結構、業務範圍、技術需求等因素建立了OA辦公系統、財務系統及物流管理等信息系統，制定了工作制度和操作規範，並委託專業機構維護，確保各系統的穩定運行和安全可靠，通過信息系統提高了工作效率並降低了管理成本，全面提升企業的現代化管理水平。公司通過上述信息系統在公司內部搭建起覆蓋重要業務的生產、人力、財務、資產管理等立體溝通平台，借助信息化手段，優化流程管理，實現管控無縫隙。

上述業務和事項的內部控制涵蓋了公司所有重要業務部門、重大業務事項和高風險領域，不存在重大遺漏。

4. 重點關注的高風險領域主要包括：

資金管理風險、資產管理風險、安全環保風險、採購風險、銷售業務管理風險、合同管理風險、工程項目管理風險、信息系統一般控制風險等。

5. 上述納入評價範圍的單位、業務和事項以及高風險領域涵蓋了公司經營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遺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說明事項

無

(二). 內部控制評價工作依據及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標準

公司依據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及結合公司已建立完善並實施的內部控制管理制度、《內部控制手冊》、《內部控制評價手冊》的要求及方法，在內部控制日常監督和專項監督的基礎上，對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部控制設計及運行的有效性，組織開展內部控制評價工作。

1. 內部控制缺陷具體認定標準是否與以前年度存在調整

是 否

公司董事會根據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對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認定要求，結合公司規模、行業特徵、風險偏好和風險承受度等因素，區分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和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研究確定了適用於本公司的內部控制缺陷具體認定標準，並與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標準

公司確定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評價的定量標準如下：

指標名稱	重大缺陷 定量標準	重要缺陷 定量標準	一般缺陷 定量標準
利潤總額	錯報 \geq 利潤 總額的5%	利潤 總額的5% > 錯報 \geq 利潤 總額的3%	錯報 < 利潤 總額的3%

說明：

公司確定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評價的定性標準如下：

缺陷性質 **定性標準**

重大缺陷 出現以下或類似情形的，認定為重大缺陷：

- (1) 與財務報告相關控制環境無效；
- (2)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與財務報告相關舞弊行為；
- (3) 外部審計發現當期財務報告存在重大錯報，公司在運行過程中未能發現該錯報；
- (4) 重述以前公布的財務報告，以更正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誤；
- (5) 已經發現並報告給管理層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時間內未予改正；
- (6) 公司風險評估職能無效；
- (7) 公司內控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和監察審計室對內部控制的監督無效；
- (8) 其他對財務報告使用者作出正確判斷產生重大影響的缺陷。

重要缺陷 除符合重大缺陷標準以外的其他情形按影響程度分別確定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一般缺陷 除符合重大缺陷標準以外的其他情形按影響程度分別確定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說明：—

3. 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標準

公司確定的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評價的定量標準如下：

指標名稱	重大缺陷 定量標準	重要缺陷 定量標準	一般缺陷 定量標準
金額標準	直接損失 ≥人民幣 1,000萬元	1,000萬元 > 直接損失 ≥人民幣 300萬元	直接損失 < 人民幣 300萬元

說明：

公司確定的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評價的定性標準如下：

缺陷性質 定性標準

重大缺陷 出現以下或類似情形的，認定為重大缺陷：

- (1) 違犯國家法律、法規或規範性文件；
- (2) 重大決策程序不科學；
- (3) 制度缺失可能導致系統性失效；
- (4) 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
- (5) 對環境造成巨大破壞；
- (6) 致使重特大生產安全或職業危害事故；
- (7) 公司聲譽造成難以彌補的損害；
- (8) 其他對公司造成重大影響的情形。

重要缺陷 除符合重大缺陷標準以外的其他情形按影響程度分別確定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一般缺陷 除符合重大缺陷標準以外的其他情形按影響程度分別確定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說明：—

(三). 內部控制缺陷認定及整改情況

1. 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認定及整改情況

1.1. 重大缺陷

報告期內公司是否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報告期內公司是否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內部控制流程在日常運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由於公司內部控制已建立自我評價和內部審計的雙重監督機制，內控缺陷一經發現確認即採取更正行動，使風險可控，對公司財務報告不構成實質性影響。

1.4. 經過上述整改，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經過上述整改，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認定及整改情況

2.1. 重大缺陷

報告期內公司是否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報告期內公司是否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內部控制流程在日常運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由於公司內部控制已建立自我評價和內部審計的雙重監督機制，內控缺陷一經發現確認即採取更正行動，使風險可控，對公司財務報告不構成實質性影響。

2.4. 經過上述整改，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公司是否發現未完成整改的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經過上述整改，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公司是否發現未完成整改的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內部控制相關重大事項說明

1. 上一年度內部控制缺陷整改情況

適用 不適用

2. 本年度內部控制運行情況及下一年度改進方向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對投資者理解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評價內部控制情況或進行投資決策產生重大影響的其他內部控制信息。

未來期間，公司將在本次評價的基礎上繼續完善內部控制制度，規範內部控制制度執行，強化內部控制監督檢查，促進公司健康、可持續發展。

3. 其他重大事項說明

適用 不適用

關於《公司二零一八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的議案

各位股東及股東代表：

公司嚴格按照《募集資金管理制度》的有關規定存儲和使用募集資金，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具體如下：

一、A股募集資金情況

公司經證監會證監許可[2015]2540號文核准，在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同時，向山東省國有資產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山東省國投」、前海開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前海開源」、山金金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山金金控」、煙臺市金茂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茂礦業」)及山東黃金第一期員工持股計劃共五名特定投資者以鎖價方式非公開發行股份募集配套資金。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本次交易配套資金發行對象山東省國投、前海開源、山金金控、金茂礦業及山東黃金第一期員工持股計劃均繳納了股票認購款。本次募集配套資金的股份發行數量為117,425,346股，募集配套資金總額為人民幣1,679,182,447.80元。扣除財務顧問費及承銷費用人民幣36,360,000.00元後，實際到賬資金人民幣1,642,822,447.80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存入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華龍路支行，賬號為531900059310107；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山東省分行，賬號為371618000018800017859；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明湖支行，賬號為15153101040027808；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珍珠泉支行，賬號為37050161680109555666四個募集資金專戶。上述募集資金到位情況已經北京天圓全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驗證，並出具天圓全驗字[2016]000040號《驗資報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累計投入募集資金人民幣328,973,677.12元。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公司將二零一七年用於暫時補充流動資金的募集資金人民幣770,000,000.00元全部歸還至募集資金專用賬戶，並已將上述募集資金歸還情況通知了公司的保薦機構和保薦代表人。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關於使用部分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同意公司使用閒置募集資金人民幣680,000,000.00元暫時補充流動資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該議案之日起不超過12個月。

募集資金專用賬戶累計取得銀行存款利息扣除銀行手續費等的淨額為人民幣21,065,375.36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募集資金餘額為人民幣654,914,146.04元(賬戶餘額中包括銀行利息扣除手續費後淨額人民幣21,065,375.36元，未包括補充流動資金人民幣68,000萬元)。

根據中國證監會發布的《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2號—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和使用的監管要求》(證監會公告[2012]44號)和上海證券交易所發布的《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辦法(二零一三年修訂)》等有關規定，公司組織編製了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關於二零一八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

北京天圓全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了《關於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一八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的鑒證報告》(天圓全專審字[2019]000216號)。財務顧問及保薦機構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關於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核查意見》。

二、H股募集資金情況

本公司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核准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8]789號)核准，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公司實際發行356,889,5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發行價格每股14.7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公司向境外公開發行上市外資股(H股)327,730,000股，募集資金4,817,63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加上公司向境外部分行使超額配售權發行上市外資股(H股)29,159,500股，募集資金428,644,650.00港元，累計向境外公開發行上市外資股(H股)356,889,500股，募集資金總額5,246,275,650.00港元，扣除交易費等募集資金淨額為5,245,726,677.24港元，匯入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賬戶中，計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4,618,818,884.84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存入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賬號為60112560837；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賬號為60134279189；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賬號為861-520-13331-1；上海浦東發展銀行濟南分行，賬號為74100078801400000879；上海浦東發展銀行濟南分行，賬號為74100078801400000878五個募集資金專戶。

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七日通過募集資金賬戶招商銀行永隆銀行有限公司、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支付4,720,000,000.00元、400,000,000.00元港幣折合人民幣4,506,088,000.00元至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興業銀行港元賬戶，香港公司於當日轉匯至興業銀行美元賬戶共計652,625,600.00美元全部用於償還前期併購阿根廷貝拉德羅金礦部分銀團借款本金及利息。

本公司募集資金賬戶上海浦東發展銀行濟南分行支付上市費用共計人民幣17,420,076.21元，支付本公司基本賬戶中國建設銀行代扣代繳上市費用的稅費人民幣990,136.21元。五個募集資金專戶本期利息及手續費淨額人民幣26,636.49元，本期匯兌損益人民幣-2,475,049.77元，期末餘額人民幣91,872,259.14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募集資金專戶餘額為103,516,086.32港元及人民幣1,171,464.30元，共計折合人民幣91,872,259.14元。

《公司董事會關於二零一八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投資者可以查詢詳細內容。

請各位股東及股東代表審議。